

渭南市中心城区再生水利用管网工程（二期）

岩土勘察项目采购需求

1. 功能要求：满足《岩土工程勘察规范》（GB 50021-2001）（2009 年版）等现行规范、法律法规及勘察任务书的要求。对渭南市中心城区民生路（渭华大街－乐天大街）、民生路（胜利大街－华山大街）、渭清路（渭华大街－华山大街）、华山大街（金水路－渭清路）等 4 段道路共计 14355m 主干管及分支再生水管网进行岩土工程勘察（详细勘察）。根据现行规范和设计要求，查明、分析、评价建设场地的地质、环境特征和岩土工程条件，为设计和施工提供地质资料及岩土参数。

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2）《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3）《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4）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5）《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6）《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 号）；（7）《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8）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服务期限：60 日历天内提交最终成果；后续服务至项目施

工竣工验收合格

4. 服务地点：渭南市中心城区

5.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6. 本次采购预算 43.00 万元，预算费用包括完成本次项目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所需报告编制费、人工费、机械费、交通费、住宿费、管理费、咨询费、税金、利润、磋商文件明示及暗示所有风险等所有费用，服务期内采购人不再增加任何费用。